

品項資料匯入「肥料實名制登記系統」，以強化資料正確性，落實導引農民合理化施肥，促進農業環境資源永續發展。

(5) 農業部為鼓勵青年從農，辦理農業公費專班培育新農民，惟 113 學年度註冊人數較 111 學年度減少逾 3 成，未達成計畫招生目標；又近 10 年度農業就業人口逐年下降，且年齡結構高齡化，55 歲以上者占比超過 5 成，未來農業人力銜接面臨極大挑戰，允宜研謀改善。

農業部為促進農村永續發展，透過農村整體規劃，輔導培植農村產業及所需人力，逐步實現永續發展新農村，自 104 學年度起陸續與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下稱明道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及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等 6 校，合作推動農業公費專班之農業人才培育措施，以提升農業人力素質，培育具創新經營能力之新農民，截至 113 學年度已招收 1,776 名專班公費生。113 年度於農村再生基金編列預算數 9,308 萬餘元，執行數 9,251 萬餘元，執行率 99.39%。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 農業公費專班註冊人數，由 104 學年度之 30 名，逐年攀升至 111 學年度之 266 名，惟於 113 學年度下降至 181 名，較 111 學年度減少 31.95%，亦未達成該學年度招收

240 名公費生之目標。據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資料，國內總就業人口已由 104 年度之 1,124.2 萬人，增至 113 年度之 1,161.2 萬人，惟農、林、漁、牧業(下稱農業)就業人口則由 104 年度之 55.5 萬人下滑至 113 年度之 49.0 萬人。另 113 年度農業就業人口年齡結構，55 歲以上者占 25.8 萬人(52.66%)，隨年齡下降，其就業人口及占比亦呈現遞減情形，15 至 29 歲年齡層僅 3.2 萬人(6.53%)(表 7)，農業工作對青年族群吸引力偏低，未來農業人力銜接恐面臨極大挑戰；B. 農業部委託

表 7 113 年度農業就業人口年齡結構

單位：萬人、%

年齡級距	人數	占比
合計	49.0	100.00
15 至 19 歲	0.1	0.21
20 至 24 歲	1.3	2.65
25 至 29 歲	1.8	3.67
30 至 34 歲	1.8	3.67
35 至 39 歲	2.7	5.51
40 至 44 歲	4.4	8.98
45 至 49 歲	5.4	11.02
50 至 54 歲	5.7	11.63
55 至 59 歲	7.9	16.12
60 至 64 歲	8.5	17.35
65 歲以上	9.4	19.19

資料來源：整理自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 113 年 12 月人力資源統計月報資料。

表 8 農業公費專班考評結果之改進事項

學年度	受考評學校	受考評專班	考評項目	改進事項
110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科技農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教育目標	農政與推廣等內涵可再強化，裨益專班教育目標之達成。
110	明道大學	精緻農業學系進修學士班	課程及教學成效	農業經營管理、農產品行銷、農業政策與法規相關實務課程，宜予以強化。
112	國立宜蘭大學	智慧休閒農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課程及教學成效	宜增加農產品採收後處理及加工之相關課程。
112	國立嘉義大學	農場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課程及教學成效	因應氣候變遷，建議加入淨零碳排相關課程。
112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進修二年制園藝暨景觀副學士學位學程	課程及教學成效	課程宜配合最新農業政策或產業發展趨勢。

註：1. 本表綜整 110 及 112 年度農業公費專班考評結果意見書，臚列農業政策相關之改進事項。

2. 資料來源：整理自農業部提供 110 及 112 學年度農業公費專班考評工作—考評結果意見書。

中華工程教育學會辦理 110 及 112 學年度農業公費專班考評工作，以評估人才培育之成果是否符合政策目標。綜整考評結果，列有 110 學年度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之教育目標考評項目「農政與推廣等內涵可再強化，裨益專班教育目標之達成」等尚待改進事項（表 8），顯示與農業政策相關課程仍待提升。又據農業部 114 至 116 年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結果（摘錄）報告載述，我國植物纖維產業在人才供需部分，須政府、學術界、產業界共同努力，從人才培育、技術研發、政策支持等多方面著手，才能有效解決人才短缺問題，推動該產業之發展，並提出建立完善人才培育體系，加強產學合作，提供多元培訓課程之因應對策，允宜參酌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結果，強化農業公費專班課程與農業政策之連結，俾培養農業經營人才；C. 為辦理農業公費生補助作業，訂定農業部農業公費及獎助學金實施要點，該要點第 7 點規定，農業公費生畢業後，應依據辦理農業公費專班之大學與農業公費生簽訂契約書規定從事農業經營（下稱從農），其從農年限應達公費受領年限。截至 112 學年度止，已累計培育 841 名農業公費專班畢業生，據各校追蹤公費畢業生就業流向從農訪視結果，截至 113 年底止，畢業後從農就業者 807 名，尚待從農就業者 17 名，未從農就業者 17 名。經依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提供資料分析，113 年度應義務留農期間之公費畢業生，其該年度薪資所得加計執行業務所得合計數超過 329,640 元者（113 年度勞動基準法所定基本工資 27,470 元×12 個月）計有 116 名畢業生，疑似有從事農業以外專任職業，允宜依 110 年農

業公費專班工作會議紀錄討論事項案由三決議，查明農業公費生畢業後從農地點及工作內容，是否契合農業經營性質（非以行政庶務、餐飲旅宿或農產品驗證等工作類型進行從農）認定從農情形等情事，經函請農業部檢討改善。據復：A. 將加強宣導公費專班政策，透過函文周知相關農民團體，鼓勵其會員子女報考，俾吸引更多適合之學生投入公費專班；B. 將請各校依據考評意見改善，強化課程與農業政策之關聯性，鼓勵開設符合產業需求之課程，並參考歷年我國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之農業相關產業人才推估情形，作為學科調整之參據；C. 將請相關農業公費專班學校查明個案實際情形，並依規進行後續處理。

(6) 設置農業特別收入基金加速農漁業發展及改善農漁民生活，惟部分分基金連年超支併決算且數額龐鉅仍未改善，或高度仰賴公庫撥款挹注；農村再生基金連年短絀，基金餘額恐不足推動延續性業務計畫等情事，允宜落實計畫及預算管理，並加強基金整體財務控管。

政府為加速農漁業發展及改善農漁民生活，以達成經營現代化、機械化及科學化，依據森林法、漁業法、農業發展條例等規定，設立農業特別收入基金（含農業發展基金等 6 個分基金），辦理糧政業務、農業貸款利息差額補貼、調整產業或防範措施、綠色環境給付、農村再生建設及發展等計畫。113 年度預算執行結果，基金來源及用途決算數分別為 471 億 9,104 萬餘元及 583 億 6,072 萬餘元，收支相抵，本期決算短絀 111 億 6,967 萬餘元。經查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A. 部分分基金連年超支併決算且數額龐鉅仍未改善，或高度仰賴公庫撥款挹注，缺乏自有財源，允宜落實計畫及預算管理，並加強基金整體財務控管，以維持基金妥適營運：經查 111 至 113 年度農業特別收入基金各分基金之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核有：(A) 111 至 113 年度農業發展基金超支併決算數分別為 28 億 8,855 萬餘元、37 億 4,703 萬餘元及 18 億 988 萬餘元，113 年度併決算金額雖已減少，惟金額仍屬龐鉅，主要係產銷調節計畫與穩定肥料及相關資材供需計畫連續 3 個年度均超支併決算所致（表 9），顯示未衡酌業務發展實需，核實編列預算，財務控